

证券代码：001238

证券简称：浙江正特

公告编号：2026-016

## 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提示：

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决定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20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0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5 月 13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6 年 5 月 13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

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二）。

-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临海市临海大道（东）558号中门二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本次会议还将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议案 3.00、9.00 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需要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代理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需法人单位盖章）、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代理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书面信函、传真方式或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书面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须在 2026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至公司（书面信函登记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到时间为准，邮寄地址为：浙江省临海市东方大道 811 号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17004）。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请在发送传真或电子邮件后电话确认。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4、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的 9:00~17:00；

5、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浙江省临海市东方大道 811 号二楼）。

6、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7、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登记手续中列明文件的原件到场，以便验证入场。

8、会议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6-85953660

传真：0576-85962776

电子邮箱：ztgf@zhengte.com.cn

地址：浙江省临海市东方大道 811 号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317004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1、《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1238。
2. 投票简称：正特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_\_\_\_\_作为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出席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一、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8.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			

说明：

1、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上签字（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如授权委托书为两页以上，请在每页上签字盖章。

2、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

二、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 ） 否（ ）

委托人签名：\_\_\_\_\_

委托人证件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 \_\_\_\_\_

委托人持股类别和数量：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签字）：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时止。